**山西工程职业学院2021年高层次人才引进公告**

发布时间： 2021-04-29 15:46:51   作者：本站编辑   来源： 本站原创   浏览次数：2323

为进一步落实人才强校战略，优化师资队伍结构，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来我院工作，促进学院各专业更好发展，加快推进“双高”建设步伐，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，根据《关于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及公立医院使用空编引进高层次人才有关事宜的通知》（晋人社厅发【2017】86号)和《山西工程职业学院高层次人才引进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精神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以优化高校教师队伍结构、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为目标，积极深化高校人事制度改革，落实高校用人自主权，努力探索、完善教师队伍补充和高层次人才引进新机制，为我省高等教育事业科学、持续、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保障，为全省经济、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。

**二、引进原则**

（一）坚持德才兼备的原则；

（二）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；

（三）坚持政府宏观管理与用人单位自主权相结合的原则；

（四）坚持按需设岗、按岗引进的原则；

（五）坚持优化结构、保障重点的原则。

**三、引进对象和条件**

符合引进条件和岗位要求的博士研究生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。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且年满十八周岁。

（二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。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
（四）具备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、心理条件。

（五）引进人员年龄要求：

1、有3年以上工作经历的博士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5岁；

2、有10年以上工作经历的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，年龄一般不超过50周岁；专业急需且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。

应届毕业的博士生不在此次引进范围。

**四、引进岗位和数量**

学院2021年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和数量见表1。

表1  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、数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引进岗位及代码 | 需求人数 | 专业要求 | 职称或学历学位要求 |
| 教师01 | 2 | 机械类 | 博士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 |
| 教师02 | 2 | 建筑类 | 博士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 |
| 教师03 | 2 | 自动控制类 | 博士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 |
| 教师04 | 2 | 计算机类 | 博士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 |
| 教师05 | 1 | 冶金类 | 博士、教授或正高级工程师 |

**五、引进人才待遇**

1.财政工资：按照国家有关文件核定起薪工资标准。

2.岗位绩效工资：入校后两年内教学工作量免考核，按6万/年绩效工资标准发放，两年后按照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绩效考核；聘用为学院中层干部的人员按照相关岗位绩效标准执行。

3.其他奖励性绩效工资：根据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确定。

4.科研启动资金和安家费：见表2。

表2  高层次人才引进科研启动资金和安家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类别 |      科研启动经费     |     博士安家费    |
| 著名大学 | 理工10万元 | 15万元 |
| 文科5万元 |
|  知名大学 | 理工7万元 | 10 万元 |
| 文科4万元 |
|     普通院校    | 理工5万元 | 7万元 |
| 文科3万元 |

（1）安家费：博士的安家费由人事处根据本人基本服务期核定后，由财务处一次性发放；非博士人员无安家费。对于引进后服务期不足八年的博士，按照比例(实际服务工作年限/8)发放安家费。

（2）科研启动经费：按照学院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，主要用于学术交流差旅费用（理工不超20%，文科不超30%）、图书、实验仪器设备的购置、课题研究等。

5、配偶安置：配偶需要安置工作的，按照学院编制外用工有关规定予以安置，一般安置在教辅部门。

**六、引进方式及程序**

（一）引进方式：

通过工作调动形式全职引进，占用财政拨款事业编制。

（二）引进程序

1.网上报名时间和报送材料

（1）网报时间：公告发布之日起至5月20日。

（2）报送材料：高层次人才应聘请将“高层次人才引进应聘报名表”（见附件1）、个人简历、学历证书、主要业绩成果等电子扫描件，发送到邮箱sxgyrsc@163.com，按照“专业—博士、教授或正高工—姓名”格式标明应聘信息，并保证所提交的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2.资格审查

人事处负责组织对应聘人员的学历、专业、业绩成果等材料进行审核，结合专业建设和人才队伍现状确定拟引进人选。

3.考察

考察分为实地考察和会议考察。实地考察是到拟引进人选所在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和基层单位，对拟聘人员的政治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情况等政治表现进行谈话，并对应聘者提供报考信息的真实性和档案进行复审或审核；会议考察由学院组建专家组，对拟引进人选的学术水平、教学水平、科研能力等综合考察， 并形成专家组考察意见。

人事处将综合考察情况提交学院人才工作领导组、党委会讨论研究。

4.体检和公示

对学院同意引进的高层次人才，由人事处通知本人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合格人员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七个工作日。

5.手续办理

对公示无异议人员，由人事处按照引进的方式和类别办理有关聘用手续，人事处代表学院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，明确工作职责与任务目标；同时向省教育厅、人社厅、财政厅等上级部门履行备案手续。

**七、联系方式**

    学校网址：http://www.sxgcxy.cn/

    联系电话：0351-3350560刘老师、王老师

    学校地址：太原市新建路131号

     附件：[附件：高层次人才引进应聘报名表.docx](http://www.sxgcxy.cn/u/cms/www/202104/29235849zxi4.docx)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山西工程职业学院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1年4月29日